

決定摘要

城市規劃委員會第 1333 次會議

日期：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

時間：上午九時

地點：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會議室 (1537 室)

<u>港島區</u>	<u>決定</u>
<p>考慮有關就《薄扶林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 S/H10/22》的建議修訂（即考慮就該圖提出的申述後建議作出的修訂）提出的進一步申述（<u>公開會議</u>）</p> <p><u>進一步申述</u> F1 – F1861</p>	<p><u>F1 及 F2</u> 備悉</p> <p><u>F3 至 F1861</u> 不接納</p>

提供以上資料，旨在方便市民大眾參考。在任何情況下，城市規劃委員會都不會就以上資料的使用及該等資料的任何錯誤或偏差承擔任何責任。任何人如有疑問，應向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查詢。